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基隆市政府 函

地址：20201基隆市義一路1號
承辦人：杜淑美
電話：24201122轉1304
傳真：24201844
電子信箱：1305@mail.klbg.gov.tw

受文者：基隆市暖暖區八堵國民小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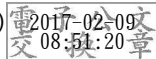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2月8日
發文字號：基府人力貳字第106010459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、說明(0104594A00_ATTCH1.pdf、0104594A00_ATTCH2.odt)

主旨：教育部80年5月9日台（80）人字22515號書函等12則解釋函，自即日起停止適用（部分停止適用），檢送「教師敘薪事項解釋函停止適用（部分停止適用）一覽表」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教育部106年2月7日臺教人（二）字第1060004715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本府教育處、本府所屬學校

副本：本府人事處(含附件)



裝

訂

線